

标段编号：2306-440306-04-01-11490500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紫荆文化总部大厦项目中央空调制冷机组采购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28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及证明材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简介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大型中央空调集成系统工程与高级别洁净集成系统工程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型、系统化的工程解决方案。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本 3500 万元，总部位于深圳，并在成都、重庆、南宁等地设有分支机构，业务覆盖全国及部分海外地区。 在中央空调领域，我们为综合体、产业园区、工业厂房等提供涵盖高效机房、蓄冷工程、常规机房及节能改造的 EPC 总承包服务，包括设计、采购、施工与售后服务。公司与特灵、约克、开利、日立、格力、美的、天加等一线品牌建立战略采购合作，为客户提供具有成本优势的离心机、螺杆机、多联机等全系列设备及全周期技术支持。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46 人		工程技术人员	15 人
	生产工人	0 人		经营人员	31 人
	固定资产	31.36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0 万元
				非生产性	31.36 万元
	流动资金	480.56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480.56 万元
				银行贷款	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1、机电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 2、安全许可证 3、ISO14001、ISO45001、ISO9001				
质量保证	本公司已建立并持续有效运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一体化管理体系，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设有专职质量管理机构并配备专业质检人员，实行项目经理质量负责制和“自检、互检、交接检”三检制度，对材料设备进场、隐蔽工程、关				



	键工序、系统调试及竣工验收等环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与可追溯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和设计文件要求，确保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同时在质保期内提供快速响应的维保服务，全力保障项目长期稳定运行。			
经济指标	年份（提供经审计的近三年数据）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23 年	8762.87	292.50	66.68%
	2024 年	7603.30	101.78	37.02%
	2025 年	3932.28	-787.75	53.18%

注：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经济指标需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关键页证明。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38791735

名 称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民二路35号信和丰商务大厦B座513、515、516、517、518室
法定代表人	周茂康
成 立 日 期	2006年09月30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2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3、投标单位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AN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八层808A1

电话：0755-23915210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〇年度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24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5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PPF1MPAG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永艳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5,746,373.13	4,237,74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48,814,077.30	33,311,200.3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30,358,756.34	31,557,734.93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2,766,739.74	6,254,618.80
存货	附注7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7,685,946.51	75,361,300.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40,672.47	44,261.9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72.47	44,261.95
资产合计		87,726,618.98	75,405,562.11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9	10,000,000.00	9,238,576.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23,241,566.24	19,870,495.45
预收款项	附注11	20,122,937.63	15,709,456.48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3	214,566.98	192,810.21
应交税费	附注14	117,854.46	341,791.0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2	4,795,494.38	3,742,708.7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8,492,419.69	49,095,838.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8,492,419.69	49,095,838.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5	20,060,000.00	20,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9,174,199.29	6,249,723.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34,199.29	26,309,723.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726,618.98	75,405,562.11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17	87,628,791.36	62,873,544.4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74,556,485.08	52,886,270.21
税金及附加	附注18	83,431.56	69,615.74
销售费用	附注19	1,073,114.54	1,041,214.47
管理费用	附注20	4,132,975.64	2,954,454.16
研发费用	附注21	4,262,500.26	3,743,816.31
财务费用	附注22	659,245.16	386,726.26
其中：利息费用		530,781.24	363,411.10
利息收入		5,732.05	10,805.73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1,039.12	1,791,447.25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3	107,329.97	247,334.04
减：营业外支出		-	592.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8,369.09	2,038,188.33
减：所得税费用		43,356.80	16,919.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5,012.29	2,021,268.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5,012.29	2,021,268.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5,012.29	2,021,268.7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86,222,311.56	71,692,442.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654,150.68	2,547,672.04
现金流入小计	4	90,876,462.24	74,240,114.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78,218,950.90	61,528,532.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587,254.77	2,577,959.78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425,457.93	741,162.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466,813.93	13,285,789.99
现金流出小计	9	89,698,477.53	78,133,44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177,984.71	-3,893,33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8,19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8,1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8,19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17,921,62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6,461,423.55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16,461,423.55	17,921,62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5,600,000.00	10,720,2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530,781.24	363,411.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16,130,781.24	11,083,69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330,642.31	6,837,92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1,508,627.02	2,936,39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4,237,746.11	1,301,34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5,746,373.13	4,237,746.11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00,000.00								6,249,722.68	26,249,72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0,000,000.00								-536.68	-536.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6,249,187.00	26,249,187.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2,925,012.29	2,925,012.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925,012.29	2,925,012.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00,000.00								9,174,196.29	29,174,196.29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60,000.00	-	-	-	-	-	-	-	4,228,782.52	24,288,78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327.60	-327.60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0,060,000.00	-	-	-	-	-	-	-	4,228,454.92	24,288,454.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021,268.76	2,021,268.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2,021,268.76	2,021,268.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60,000.00	-	-	-	-	-	-	-	6,249,723.68	26,309,723.68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AN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八层 808A1

电话：0755-23915210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财务报表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4
2. 2024 年度利润表	5
3. 2024 年度现金流量表	6
4. 202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9-29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30-31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报告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WNT03EL



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五年六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2		
货币资金	2	2,947,581.91	5,746,373.13	短期借款	43	9,997.92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45		
应收票据	5			应付票据	46		
应收账款	6	28,016,080.86	48,814,077.30	应付账款	47	13,119,114.77	23,241,566.24
应收款项融资	7			预收款项	48	4,456,389.00	20,122,937.63
预付款项	8	13,048,173.03	30,358,756.34	合同负债	49		
其他应收款	9	3,957,600.06	2,766,739.74	应付职工薪酬	50		214,566.98
存货	10			应交税费	51	70,177.35	117,854.46
合同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52	115,267.50	4,795,494.38
持有待售资产	12			持有待售负债	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		
其他流动资产	14			其他流动负债	55		
流动资产合计	15	47,969,435.86	87,655,936.51	流动负债合计	56	17,770,946.54	58,492,419.69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57		
债权投资	17			长期借款	58		
其他债权投资	18			租赁负债	59		
长期应收款	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		
长期股权投资	20			永续债	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租赁负债	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长期应付款	63		
投资性房地产	23			预计负债	64		
固定资产	24	38,424.07	40,672.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		
在建工程	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		
油气资产	27			负债合计	68	17,770,946.54	58,492,419.69
使用权资产	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9		
无形资产	29			实收资本(或股本)	70	20,060,000.00	20,060,000.00
开发支出	30			其他权益工具	71		
商誉	31			其中: 优先股	72		
长期待摊费用	32			永续债	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资本公积	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减: 库存股	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38,424.07	40,672.47	其他综合收益	76		
	36			专项储备	77		
	37			盈余公积	78		
	38			未分配利润	79	10,176,913.39	9,174,199.29
	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	30,236,913.39	29,234,199.29
资产总计	41	48,007,859.93	87,726,61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	48,007,859.93	87,726,618.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76,033,041.09	87,628,791.36
减: 营业成本	2	67,746,248.85	74,556,485.08
税金及附加	3	95,040.13	83,431.56
销售费用	4	1,603,787.32	1,073,114.54
管理费用	5	3,427,017.30	4,132,975.64
研发费用	6	1,193.87	4,262,500.26
财务费用	7	339,908.77	659,245.16
其中: 利息费用	8	204,683.11	530,781.24
利息收入	9	4,616.48	5,732.05
加: 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9	2,819,844.85	2,861,039.12
加: 营业外收入	20	27,786.76	107,329.97
减: 营业外支出	21	1,789,617.38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1,058,014.23	2,968,369.09
减: 所得税费用	23	40,277.26	43,356.8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1,017,736.97	2,925,012.2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017,736.97	2,925,012.2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3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1,017,736.97	2,925,012.29
七、每股收益	43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会企 03表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2,721,939.29	86,222,311.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65,31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814,692.60	4,654,15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91,601,943.46	90,876,46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4,558,117.01	78,218,950.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116,067.44	2,587,254.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747,483.78	1,425,45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784,381.26	7,466,8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84,206,049.49	89,698,47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7,395,893.97	1,177,98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26,600,000.00	16,461,423.5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26,600,000.00	16,461,423.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36,590,002.08	1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204,683.11	530,781.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36,794,685.19	16,130,78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0,194,685.19	330,64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798,791.22	1,508,627.0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746,373.13	4,237,74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947,581.91	5,746,373.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0,060,000.00									9,174,199.29	29,234,19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15,022.87	-15,022.87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0,060,000.00									9,159,176.42	29,219,176.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017,736.97	1,017,736.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017,736.97	1,017,736.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60,000.00									10,176,913.39	30,236,913.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上年金额	
项目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行次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60,000.00							6,249,723.68	26,309,723.68	26,309,723.68
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	前期差错更正										
4	其他										
5	、本年年初余额	20,060,000.00							-536.68	-536.68	-536.68
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	1. 所有投入和减少资本										
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二）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60,000.00							9,174,199.29	29,234,199.29	29,234,199.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AN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八层808A1

电话：0755-82721102

关于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〇年度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25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6-27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验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号: 粤26JAWW67Y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日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1,576,961.62	2,947,58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23,313,275.72	28,016,080.0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17,016,627.30	13,040,173.03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5,349,219.63	3,957,600.06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8,058,084.35	47,969,435.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7	36,398.23	36,424.0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98.23	36,424.07
资产总计		48,094,482.58	48,005,859.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晓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颖盈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9	4,499,767.22	9,997.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8,164,417.25	13,119,114.77
预收款项	附注11	6,813,173.98	4,456,399.0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2	-	-
应交税费	附注13	92,361.97	70,177.35
其他应付款	附注14	48,000.00	115,267.5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9,617,700.40	17,770,94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15	5,96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60,000.00	-
负债合计		25,577,700.40	17,770,946.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6	20,060,000.00	20,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2,454,782.18	10,176,913.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14,782.18	30,236,91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092,482.58	48,007,859.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39,322,827.44	76,033,041.09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34,270,200.83	67,746,248.85
税金及附加	附注19	78,420.06	95,040.13
销售费用	附注20	133,473.02	1,603,787.32
管理费用	附注21	6,286,841.52	3,427,017.30
研发费用		-	1,193.87
财务费用	附注22	208,424.37	339,908.77
其中：利息费用		195,589.09	204,883.11
利息收入		2,433.91	4,616.48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2,532.36	2,819,844.85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3	217.73	27,786.76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4	209,617.64	1,789,617.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1,932.27	1,058,014.2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5	15,602.53	40,277.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7,534.80	1,017,736.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7,534.80	1,017,736.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77,534.80	1,017,736.97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李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颖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8,468,765.29	82,721,939.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65,311.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461,910.91	8,814,692.00
现金流入小计	4	42,950,676.20	91,601,943.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0,852,007.53	74,550,117.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2,454,974.07	3,116,067.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580,080.06	747,483.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0,688,325.04	5,784,381.26
现金流出小计	9	54,575,466.70	84,206,04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1,624,790.50	7,395,89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7,100,000.00	26,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7,100,000.00	26,6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6,650,240.70	36,590,002.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95,509.09	204,683.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16,845,829.79	36,794,68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0,254,170.21	-10,194,68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1,370,620.29	-2,798,79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947,581.91	5,746,373.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576,961.62	2,947,581.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二〇二五年度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20,050,000.00											10,176,513.39	30,226,51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155,403.59	155,403.59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20,050,000.00											10,332,316.98	30,382,316.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7,877,534.80	-7,877,53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20,050,000.00											2,454,782.18	22,514,782.18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颖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李成

法定代表人: 陈





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政变更资本(或股本)	上 期 金 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60,000.00	-	-	-	-	-	-	9,159,176.42	29,219,17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60,000.00	-	-	-	-	-	-	9,159,176.42	29,219,176.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7,736.57	1,017,73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7,736.57	1,017,73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60,000.00	-	-	-	-	-	-	10,176,913.00	30,236,913.00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颖霞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李锐斌

法定代表人：



4、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兴元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 明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悬浮离心制冷机组业绩

1、业绩清单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 (万元)
武汉迈瑞医疗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迈瑞医疗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磁悬浮水冷冷水机组	2022 年 11 月 17 日	227.8452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凤凰湾悦椿酒店改造项目	2024 年 5 月 6 日	79.7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2024 年 11 月 19 日	635.4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海湾大酒店空调改造项目	2024 年 12 月 12 日	80.38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 专业分包工程	2025 年 12 月 30 日	678
上海丰若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中信国际大厦项目(磁悬浮冷水机组)	2025 年 8 月 25 日	154.626

2、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2.1 迈瑞医疗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磁悬浮水冷冷水机组



迈瑞医疗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磁悬浮水冷冷水机组

采



同

工程名称：迈瑞医疗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磁悬浮水冷冷水机组采购

工程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龙南路以南、九龙中路以东、神墩一路以西、神墩四路以北

买 方：武汉迈瑞医疗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卖 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合同当事人

买方：武汉迈瑞医疗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18 号高科医疗器械园 B1 栋 2 层
联络人：周林
电话：0755-81887258

卖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B 座 26 楼
联络人：陈清怀
电话：13316852230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迈瑞医疗武汉生产基地项目（一期）磁悬浮水冷冷水机组采购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

1.1 采购设备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款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磁悬浮水冷冷水机组	特灵	HSWB1050 (技术参数见附件)	台				
合同总价（大写：贰佰贰拾柒万捌仟肆佰伍拾贰元整）							

1.2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 ¥2278452.00 元（含 13% 增值税），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柒万捌仟肆佰伍拾贰元整。此价格应包括机组设备及其附件总价。包含设备出厂检测、包装运输、保险、运费（货到现场甲方指定运输汽车到达的地方）、指导安装、开机调试、培训、税费、两次维保等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

二、设备交付方式

2.1 交付时间：设备生产周期暂定为合同签订支付预付款后 8 周。具体供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2 交付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龍南路以南、九龍中路以东、神教一路以西、神教四路以北。

2.3 设备发货：乙方应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发货。乙方项目负责人应按时参加工程例会，掌握工程进展情况。

七、争议的解决

所有因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该争议应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由败诉方承担。本条款在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

八、其它条款

8.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根据本合同需要双方发出的通知及往来文件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8.2 本合同之附件、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认的技术要求、图纸、往来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构成本合同之一部份，如有冲突时，以新约条款为准。

8.3 对本合同之任何修正、更改或增删，需双方签字盖章确认，方能发生效力。

九、合同附件

(1) 设备技术参数表 见附件1

(2) 设备主要部件清单 见附件2

上述附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因附件中甲乙双方技术澄清后提供。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付清货款、履行完保修责任后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乙

方（盖章）：特灵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11月02日

年 月 日

2022-11-17

2.2 珠海凤凰湾悦椿酒店改造项目



设备买卖合同（含调试）

合同编号: TT20240422001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以下称为“特灵”或“卖方”）
与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方中文名称），[Guangzhou Minghan Technology Co., Ltd.]（买方英文名称），注册地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穗路 174 号星辰大厦东塔 1705 房（买方英文注册地址: Room 1705, East Tower, Xingchen Building, No. 174 Huasui Road, the Pearl River New Town,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以下称为“买方”）

买方与卖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双方”。

鉴于买方同意就其珠海凤凰湾悦椿酒店改造项目（以下称为“项目”）向卖方购买，且卖方向意向买方销售相关特灵品牌空调产品，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基于以下相互的承诺和协议，达成本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称为“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由买方向卖方购买的空调产品（以下称为“设备”）的具体品名、型号、规格、价格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 (RMB)	合计含税价 (RMB)	备注
1	磁悬浮离心式冷水机组	型号: HDWA400 制冷量: 1407KW (400RT) R134A 冷媒; 输入功率: 218kw 电源: 3P/380V/50Hz 国标工况 COP: 6.3; IPLV: 9.6; 国家一级能效 冷冻水进出水温度: 12° C/7° C 冷冻水流量: 66.99 L/S; 压损: 87.6kPa 冷却水进出水温度: 30° C/35° C 冷却水流量: 78.38L/S; 压损: 58.8kPa 承压: 1.0MPa		台		797500	交货期为定金后 50 天内
总价	金额大写	柒拾玖万柒仟伍佰圆整					

以上价格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3】个月（以下称为“价格有效期”）内有效。

以上价格包含之运费为暂估价，待设备发运时双方据实结算运费。运输方式为自提的，本条不适用。

2. 设备交付和调试

- 2.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设备应最晚在以上表格中所示交货期限内（以下称为“交货期限”，货期的起算日为自本合同签约完成且以下3.1条所列金额到达卖方指定银行账户之后）于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银坑泉星东路9号珠海凤凰湾悦椿酒店【填入收货地点，如为买方自提，则填写工厂或仓库地址】（以下称为“交货地点”）交付至买方（上述交货期限为预估货期，实际货期可能受疫情或疫情防控措施影响而进行调整。）。冷链不随设备发运，待设备调试前根据买方需求另行发运，此情况不视为卖方延期发货。
- 2.2 买方承诺本合同项下的设备仅用于珠海凤凰湾悦椿酒店改造项目，最终用户是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或使用方的全称），项目现场地址（中文）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银坑泉星东路9号珠海凤凰湾悦椿酒店，项目现场地址（英文）：Zhuhai Phoenix Bay Yuechun Hotel, No. 9 Yinkeng Quanxing East Road, Tangjiawan Town, Xiangzhou District, Zhuhai City
- 2.3 合同设备到达约定调试地点，买方负责完成设备搬运、安装、就位和设备保管工作。在卖方进场开机调试前，买方应按照附件三：调试档案单完成所有准备工作。双方联合检查并确认工地具备开机调试条件且买方已按期支付定金及货款的情况下方能按期进行开机调试。若前述任一条件未能满足，卖方有权不予进行开机调试，由此而引起的后果和损失由买方承担。

规格型号	数量	预计调试工期
HDWA400		设备到货后 20 日

- 2.4 买方负责卖方开机调试期间的其他工程协调工作并承担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总包配合费、差旅服务费等）。
- 2.5 本合同生效后，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规范、规程标准而需对合同设备（无论是否发运）进行功能增加、性能改变或其他任何类型的改造以满足新的国家标准的，因此增加的成本和费用由买方承担。
- 2.6 开机调试必须由卖方或者其委托的取得相应许可的单位进行。若买方自行安排卖方以外的第三方进行合同设备的开机调试、维护工作，则卖方只承担与产品原设计、制造相关的直接质量责任，除此以外其他任何质量和安全责任均由买方承担，且卖方将不承担合同设备的免费保修责任。
- 2.7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非因卖方原因或因为不可抗力导致开机调试未能在合同设备到达工地之日起六（6）个月内开工的，或开机调试停工累计达三（3）个月的，买方无权要求退还定金或货款，同时，卖方有权全部或部分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2.8 合同设备开机调试验收合格前，买方不得擅自使用合同设备，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后果和损失，并按所使用的合同设备对应的开机调试费的千分之五/日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卖方同时有权采取措施以停止买方对合同设备的使用。
- 2.9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本合同项下的“验收合格”应指完成合同工作并经买方盖章确认附件四：调试验收单，验收合格日以买方盖章日为准。如买方在卖方提交书面验

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存储服务存储的合同文本、谈判记录等均真实有效。

(3) 双方应确保所使用电子签名、电子印章已经符合法律规定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进行认证。

8.2 本合同的签订将取代以往所签订的任何书面或口头的沟通、磋商或协议。任何对本合同的后续修订、变更和补充应由双方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

8.3 本合同的下列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附件一：特灵中国销售条款和条件

附件二：特灵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附件三：调试档案单

附件四：调试验收单

8.4 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以昭信守。

买方：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请填写授权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2.3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CSCEC

中建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采购合同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甲方(需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时间: 2024年11月19日

合同编号: WJHNJS-SZBWGJD-2024-037

采购清单: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机电）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招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品牌	含税单价	含税合价	备注
1	中央管理系统	(1)名称:制冷机房群控系统 (2)功能:含群控系统硬件、自控软件、监测与控制仪表、线缆端接等 (3)预留智能化接口 (4)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套		特灵		200000.00	详见制冷机房电脑群控系统技术要求
2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	(1)名称: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空调工况:制冷量:2990kW(850USRT);乙二醇进出水温:6.5-11.5℃;乙二醇流量:554m ³ /h;冷却水进出水温:32-37℃;冷却水流量:604m ³ /h;电功率:533 kW/380V;设计工况 COP:5.606;设计工况 IPLV:8.386;制冰工况:制冷量:2150kW(528USRT);乙二醇进出水温:-2.5-5.6℃;乙二醇流量:557m ³ /h;冷却水进出水温:30-33.5℃;冷却水流量:558m ³ /h;电功率:432 kW/380V;设计工况 COP:4.297;设计工况 IPLV:5.628;蒸发器、冷凝器最大水压降:≤100kPa;噪音:≤84dB(A);冷媒:R134a;运行总量:12785kg;设备承压:1.0MPa; (3)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台		特灵		2640000.00	参数详见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参数选型表 不含端盖式胶球冷凝器
3	变频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	(1)名称:变频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制冷量:1406kW(390USRT);冷冻水进出水温:5-13℃;冷冻水流量:150m ³ /h;冷却水进出水温:32-37℃;冷却水流量:284m ³ /h;电功率:245kW/380V;设计工况 COP:5.796;设计工况 IPLV:9.391;国标工况 COP:5.618;蒸发器、冷凝器最大水压降:≤60kPa;噪音:≤77dB(A);运行总量:67350kg;设备承压:1.0MPa; (3)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特灵		1574000.00	参数详见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参数选型表 不含端盖式胶球冷凝器

4	风冷变频螺杆式热泵机组	(1)名称:风冷变频螺杆式热泵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制热量:588kW;热水供回水温:15~40℃;热水流量:107m ³ /h;电功率:177.6kW 380V;国标工况 COP:3.50;国标工况 IPLV:3.83;最大水压降:≤70kPa 噪音:于声屏障 3m 外 60dB(A)及于声屏障 8m 外 55dB(A), 邻近噪音敏感区 50dB(A);运行重量:6621kg; (3)减振器、支吊架:减振器安装,含支架深化设计、制作安装及除锈刷油 (4)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招标文件及其技术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	台	特灵	1940000.00	响应图纸中星三角启动要求,同应具备制热量的变频调节(或无级调节)功能
汇总					6354000.00	
备注: 1. 价格调整方式: 设备价格为固定价, 供货途中不做调整; 2.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其他配件不单独计价, 已包含在设备单价中; 3.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泵由卖方负责现场设备的调试服务。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设备选型表					
名称	参数类别	参数类型	设计参数	3 设备参数	偏离情况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 COP 及 Cr 需满足 JGJ158 《蓄能空调工程技术标准》 相关规定	空调工况参数	制冷量	2990kW (850USRT)	2990kW (850USRT)	无偏离
		乙二醇进出水温	6.5/11.5℃	6.5/11.5℃	无偏离
		乙二醇流量	550m ³ /h	550m ³ /h	正偏离
		冷却水进出水温	32/37℃	32/37℃	无偏离
		冷却水流量	604m ³ /h	621m ³ /h	负偏离
		电功率	533 kW 380V	572 kW 380V	负偏离
		设计工况 COP	5.606	5.23	负偏离
		设计工况 IPLV	8.386	5.51	负偏离
	制冰工况参数	制冷量	1856kW (528USRT)	1856kW (528USRT)	无偏离
		乙二醇进出水温	-2.5/-5.6℃	-2.5/-5.6℃	无偏离
		乙二醇流量	557m ³ /h	550m ³ /h	正偏离

乙方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甲方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配,无法签署合同或合同签署失败;

乙方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上述内险可能会导致乙方发生损失,乙方已经完全知晓并自愿承担上述风险,且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甲方(盖章):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签字):

电子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

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乙方(盖章):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签字):

开户行: 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银行帐号: 505358217937

联系人: 白金峰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2.4 珠海海湾大酒店空调改造项目



设备买卖合同（含调试）

25-0110714
合同编号: TT2024121201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广东省广州市签订：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以下称为“特灵”或“卖方”）
与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方中文名称），[Guangzhou Minghan Technology Co., Ltd.]（买方英文名称），注册地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160 号 801 房（买方英文注册地址：Room 801, No. 160, Gaopu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以下称为“买方”）

买方与卖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双方”。

鉴于买方同意就其珠海海湾大酒店空调改造项目（以下称为“项目”）向卖方购买，且卖方同意向买方销售相关特灵品牌空调产品，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基于以下相互的承诺和协议，达成本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称为“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由买方向卖方购买的空调产品（以下称为“设备”）的具体品名、型号、规格、价格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税单价 (RMB)	合计含税价 (RMB)	备注
1	磁悬浮离心式冷水机组	型号: HDWA400 制冷量: 1583KW (450RT) R134A 冷媒: 输入功率: 258.6kw 电源: 3P/380V/50Hz 国标工况 COP: 6.12; IPLV: 11.39; 国家一级能效 冷冻水进出水温度: 12° C/7° C 冷冻水流量: 271.4 M3/H; 压损: 69kPa 冷却水进出水温度: 30° C/35° C 冷却水流量: 319.8M3/H; 压损: 57.4kPa 承压: 1.0MPa		台		803800	交货期为定金后 50 天内，遇节假日顺延
总价	金额大写	人民币: 捌拾万叁仟捌佰元整					

以上价格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3】个月（以下称为“价格有效期”）内有效。

以上价格包含之运费为暂估价，待设备发运时双方据实结算运费。运输方式为自提的，本条不适用。

2. 设备交付和调试

2.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设备应最晚在以上表格中所示交货期限内（以下称为“交货期限”，货期的起算日为自本合同签约完成且以下3.1条所列金额到达卖方指定银行账户之后）于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拱北水湾路 245 号珠海海湾大酒店【填入收货地点，如为买方自提，则填写工厂或仓库地址】（以下称为“交货地点”）交付至买方（上述交货期限为预估货期，实际货期可能受疫情或疫情防控措施影响而进行调整。）。冷媒不随设备发运，待设备调试前根据买方需求另行发运，此情况不视为卖方延期发货。

2.2 买方承诺本合同项下的设备仅用于珠海海湾大酒店空调改造项目，最终用户是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或使用方的全称），项目现场地址（中文）位于珠海市香洲区拱北街道拱北水湾路 245 号珠海海湾大酒店，项目现场地址（英文）：Zhuhai Bay Hotel, No. 245, Gongbei Shuiwan Road, Gongbei Street, Xiangzhou District, Zhuhai City.

合同设备到达约定调试地点，买方负责完成设备搬运、安装、就位和设备保管工作。在卖方进场开机调试前，买方应按照附件三：《调试档案单》完成所有准备工作。双方联合检查并确认工地具备开机调试条件且买方已按期支付定金及货款的情况下方能按期进行开机调试。若前述任一条件未能满足，卖方有权不予进行开机调试，由此而引起的后果和损失由买方承担。

规格型号	数量	预计调试工期
HDWA400		设备到货后 20 日

2.3 买方负责卖方开机调试期间其他工程交叉作业的协调工作并承担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总包配合费、分包服务费）。

2.4 本合同生效后，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规范、规则标准而需对合同设备（无论是否发运）进行功能增加、性能改变或其他任何类型的改造以满足新的国家标准的，因此增加的成本和费用由买方承担。

2.5 开机调试必须由卖方或者其委托的取得相应许可的单位进行。若买方自行安排卖方以外的第三方进行合同设备的开机调试、维护工作，则卖方只承担与产品原设计、制造相关的直接质量责任，除此以外其他任何质量和安全责任均由买方承担，且卖方将不承担合同设备的免费保修责任。

2.6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非因卖方原因或因为不可抗力导致开机调试未能在合同设备到达工地之日起六（6）个月内开工的，或开机调试停工累计达三（3）个月的，买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或货款，同时，卖方有权全部或部分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合同设备开机调试验收合格前，买方不得擅自使用合同设备，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后果和损失，并按所使用的合同设备对应的开机调试费的千分之五/日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卖方同时有权采取措施以停止买方对合同设备的使用。

2.8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本合同项下的“验收合格”应指完成合同工作并经买方盖章确认附件四：《调试验收单》，验收合格日以买方盖章日为准。如买方在卖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七日内不进行验收工作，或验收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确认盖章，或未经验收直接

务提供者进行认证。

8.2 本合同的签订将取代以往所签订的任何书面或口头的沟通、磋商或协议。任何对本合同的后续修订、变更和补充应由双方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

8.3 本合同的下列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附件一：特灵中国销售条款和条件
附件二：特灵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附件三：调试档案单
附件四：调试验收单

8.4 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以昭信守。

买方：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卖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请填写授权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2.5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第一路以东，环岛路以北

甲方：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中国广州市

金城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甲方（建设方）：广州金城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服务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就金城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的采购、供货、安装、维保等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词语定义：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文本的用词用语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 1.1 甲方：合同条款约定的具有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 1.2 乙方：合同条款约定的具有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 1.3 监理公司：指甲方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 1.4 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 1.5 合同价款：按有关规定或合同条款约定的各种取费标准计算的，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实现约定的功能的价款总额。
- 1.6 工期：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
- 1.7 开工日期：本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开工日期。
- 1.8 竣工日期：本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
- 1.9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有关部门审定批准，乙方用以施工和竣工

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察了解现场实际情况，不得以现场实际与施工图不一致而要求增加造价。

三、合同价格

2.3.1 本合同含税包干总金额为：¥6780000，（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捌万元整，不含税总金额为¥6150000.87，税费¥620000.13。其中：冷水机组设备为：¥2065953元（税率13%），其余设备货款为：¥2130779元（税率9%），安装款：¥2515468元（税率9%）。总包管理服务费为：人民币67800元，由甲方代扣支付给总包单位。

2.3.2 当变更、新增、现场签证增加（或减少）额度累计达到5万元以上时，超出5万元以上部分方予以调整合同价。

2.3.3 合同总价包干价格说明：

1、本项目招标范围以双方确认的深化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所订产品的设计、制作、供应、包装、运输（含保险费）、装卸、保管、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等）、随机备品备件费、乙方要求的各项保险费用、施工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总承包单位提供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费用。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经乙方和总包方协商的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二次或多次装卸费用，还包括现场协调、现场配合验收、抽样测试、检测费、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 and 培训、利润、管理费及人民币汇率、设备材料、人工等涨价风险、空调安装费、保险费用、国家征收税率增减风险（保持不含税价不变）、维保费、保修期内设备升级及成品保护费等所有费用。

2、及有不可预期之原因产生的风险费用、验收合格通过前维修保养及成品保护费等一切费用。

3、本合同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4、合同乙方供货货物的包装和成品保护等均由乙方负责。

5、若本合同空调工程需在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需备案和检测，相关服务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协助支持。

6、本合同总价根据附件“工程技术需求书”，是完成本招标范围内设备及附件设计、制造、供货、包装、仓储、运输（包括装卸）、安装、调试、验收、结算、培训、

四、设备规格、数量以及价格

报价清单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及供货商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冷水机组设备							
1		冷水机组	1. 名称: 450RT 磁悬浮机组 2. 编号: CH-01 3. 制冷量 450RT (35℃/13℃) 4. 仅含标准变频器、标准低压降水泵 5. 详见最终优化图纸	苏州/特灵	套	812, 453	
2		冷水机组	1. 名称: 950RT 变频离心式冷水机组 2. 编号: CH-02 3. 制冷量 950RT (35℃/13℃) 4. 仅含标准变频器、标准低压降水泵 5. 详见最终优化图纸	苏州/特灵	套	1, 253, 500	
合价						2,065,953	
二、其余设备							

51	冷却塔控制柜 (AP-LQD)	变频器: 15KW*4;			套			28424	主要元器件 ABB、西门 子
52	负二层制冷机房配 电箱 (B2JB)	15KW			套			2190	主要元器件 ABB、西门 子
53	负二层冷却塔水泵 房配电箱 (B2APnt)	8KW			套			3149	主要元器件 ABB、西门 子
54	母线槽	密集型母线槽 200A IP54	温州/正泰		m			601120	
三、安装									
1	机房系统安装	设备、管道、阀门、电气等	/		项			2125854	
2	机房群控系统	上位机、控制箱、传感器等	/		项			321407	
3	机房土建	/	/		项			68207	
合价								2515468	
四、总包配合费									
1	总包配合费		/		项			67800	
合计含税总价								6780000	

注：因货期等因素影响，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更换同等及以上档次品牌，且更换的品牌需满足招标及设计要求

4. 保修期内因乙方工程质量问题保修的，相应保修期从修复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时间顺延。

四、保修费用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为双方签订《金城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的附件，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其至质保期限届满之日至。如本保修书内容与合同相冲突，则以合同约定为准。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提供质量保修服务前提下，保修期满后，甲方及时向乙方支付质保金（无息）。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登斌

日期：2025年12月30日

2.6 中信国际大厦项目(磁悬浮冷水机组)



设备买卖合同（含调试）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5 年 月 日在北京市签订: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以下称为“特灵”或“卖方”）

与

[上海丰若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买方中文名称），[Shanghai Fengruo Electromechanical Equipment Engineering Co., Ltd]（买方英文名称），注册地位于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唐明路 600 弄 112 幢 52 号-11]，（No. 52-11, Building 112, Lane 600, Tangming Road, Shihudang Town, Songjiang District, Shanghai）（以下称为“买方”）

买方与卖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双方”。

鉴于买方同意就其 中信国际大厦项目（磁悬浮冷水机组）（以下称为“项目”）向卖方购买，且卖方同意向买方销售相关特灵品牌产品，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基于以下相互的承诺和协议，达成本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称为“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由买方向卖方购买的空调产品（以下称为“设备”）的具体品名、型号、规格、价格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货物名称	标签号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 (RMB)	含税合计 (RMB)
1	特灵磁悬浮式冷水机组	CH-B1-06N	HDWA400-442- TMCU040AB-TECU040AC- HAFD(V)(L)525-380-R134				
2	特灵磁悬浮式冷水机组	CH-B1-05	HDWA400-442- TMCU040AC-TECU040AC- HAFD(V)(L)525-380-R134				
总计							1,546,260
总价金额大写:壹佰伍拾肆万陆仟贰佰陆拾圆整							
备注: 交货期: 合同签订且收到定金后 60 天, 运输方式: 买方自提							

以上价格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3】个月（以下称为“价格有效期”）内有效。

以上价格包含之运费为暂估价，待设备发运时双方据实结算运费。运输方式为自提的，本条不适用。

2. 设备交付和调试

2.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设备应最晚在以上表格中所示交货期限内（以下称为“交货期限”，货期的起算日为自本合同签约完成且以下 3.1 条所列金额到达卖方指定银行账户之后）于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特灵太仓工厂【填入收货地点，如为买方自提，则填写工厂或仓库地址】（以下称为“交货地点”）交付至买方（上述交货期限为预估货期，实际货期可能受疫情或疫情防控措施影响而进行调整。）。冷媒不随设备发

该回执的，则可以假定于投邮后的七个营业日后送达。

8. 其他

8.1 电子签名

双方同意，如使用电子签名签署本合同：

- (1) 双方认可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并进一步同意通过深圳法大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的电子合同签约平台法大大（<https://www.fadada.com/>）进行本合同及相关附件的签署、存储和管理。买方在订立本合同前已充分了解电子合同订立系统、第三方电子签名认证、第三方存储服务商和其他辅助服务提供商的运营规则、管理制度和相关风险，及数据证书和电子印章的相关使用规则，并签署使用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法大大不时修订的《法大大隐私政策》、《法大大服务协议与数字证书申请协议》、《法大大电子签服务合同》等）。双方进一步承诺妥善保管平台账号信息，并确认其各自业务代表登录法大大平台后，在平台的一切行为均代表其真实意思表示，登录操作所产生的电子信息记录均为其行为的有效凭据，并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 (2) 双方应保证各自的业务代表在使用电子合同订立系统时已取得公司的合法授权，如任一方的业务代表发生变更，应及时在电子合同订立系统上完成相应变更手续，并在变更完成后立即书面告知另一方。双方确认电子合同约定的内容系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存储服务商存储的合同文本、谈判记录等均真实有效。
- (3) 双方应确保所使用电子签名、电子印章已经符合法律规定的第三方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进行认证。

8.2 本合同的签订将取代以往所签订的任何书面或口头的沟通、磋商或协议。任何对本合同的后续修订、变更和补充应由双方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

8.3 本合同的下列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附件一：特灵中国销售条款和条件
附件二：特灵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附件三：调试档案单
附件四：调试验收单

8.4 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以昭信守。

买方：上海丰若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卖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请填写授权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2025年08月25日

双工况离心制冷机组业绩

1、业绩清单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 (万元)
深圳市诚捷制冷空调有限公司	大亚湾绿色能源服务基地项目	2023 年 8 月 10 日	322.0255
深圳国创善能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冷冻机组 供应	2023 年 5 月 25 日	1348.4249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 目	2024 年 11 月 19 日	635.4
深圳市菱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岗宏大厦项目	2025 年 3 月 4 日	274
香港特别行政区发得顺有限公司	金嘉誉城科技园项目	2025 年 9 月 16 日	340
北京润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软国际深圳云总部项目主机	2025 年 7 月 30 日	263.21342



2、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2.1 大亚湾绿色能源服务基地项目



设备买卖合同（含调试）

合同编号: IR20230808043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 广东 省 深圳 市签订: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以下称为“特灵”或“卖方”）

与

[深圳市诚捷制冷空调有限公司]（买方中文名称），[Shenzhen Chengjie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 Co., Ltd]（买方英文名称），注册地位于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留仙苑 11 栋附楼一楼*]，（买方英文注册地址），1st Floor, Annex Building 11, Liuxianyuan, Shahe West Road,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City, Guangdong Province*（以下称为“买方”）

买方与卖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双方”。

鉴于买方同意就其 大亚湾绿色能源服务基地项目（以下称为“项目”）向卖方购买，且卖方同意向买方销售相关特灵品牌空调产品，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基于以下相互的承诺和协议，达成本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称为“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由买方向卖方购买空调产品（以下称为“设备”）的具体品名、型号、规格、价格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 (RMB)	合计含税价 (RMB)	交货期限	备注
1	离心式冷水机组	CVH G1100 -1420	1	台		1296853	签订合同 且收到定 金之日起 45 天	定频 R123, 380V
2	离心式冷水机组	CVHF 1300- -1420	1	台		1373801	签订合同 且收到定 金之日起 45 天	变频 R123, 380V
3	螺杆式冷水机组	RTH D E3G3 G3	1	台		549601	签订合同 且收到定 金之日起 35 天	变频
4	总价	金额大写	叁佰贰拾贰万零贰佰伍拾伍元整			3220255		

以上价格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3】个月（以下称为“价格有效期”）内有效。

以上价格包含之运费为暂估价，待设备发运时双方据实结算运费。运输方式为自提的，本条不适用。

2. 设备交付和调试

2.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设备应最晚在以上表格中所示交货期限内（以下称为“交货期限”，货期的起算日为自本合同签约完成且以下 3.1 条所列金额到达卖方指定银行账户

之后)于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德政路与德仁路交叉口 【填入收货地点,如为买方自提,则填写工厂或仓库地址】(以下称为“**交货地点**”)交付至买方(上述交货期限为预估货期,实际货期可能受疫情或疫情防控措施影响而进行调整。)。冷媒不随设备发运,待设备调试前根据买方需求另行发运,此情况不视为卖方延期发货。

- 2.2 买方承诺本合同项下的设备仅用于大亚湾绿色能源服务基地项目项目,最终用户是大亚湾绿色能源服务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业主或使用方的全称),项目现场地址(中文)位于 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德政路与德仁路交叉口,项目现场地址(英文)Intersection of Dezheng Road and Deren Road in Huiyang District, Huizhou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 2.3 合同设备到达约定调试地点,买方负责完成设备搬运、安装、就位和设备保管工作。在卖方进场开机调试前,买方应按照附件三: 调试档案单完成所有准备工作。双方联合检查并确认工地具备开机调试条件且买方已按期支付定金及货款的情况下方能按期进行开机调试。若前述任一条件未能满足,卖方有权不予进行开机调试,由此而引起的后果和损失由买方承担。

规格型号	数量	预计调试工期
CVHG1100-801-315-T080L-1400-1142L-1420(R123, 380V)		_3_日
CVHF1300-858-319-T080L-1400-T142L-1420(R123, 380V)		_3_日
RTHD E3G3G3(变频)		_3_日

- 2.4 买方负责卖方开机调试期间与其他工程单位交叉作业时的协调工作并承担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总包配合费、总包服务费等)。
- 2.5 本合同生效后,因国家颁布或修订有关规范、规则标准而需对合同设备(无论是否发运)进行功能增加、性能改变或其他任何类型的改造以满足新的国家标准的,因此增加的成本和费用由买方承担。
- 2.6 开机调试必须由卖方或者其委托的取得相应许可的单位进行。若买方自行安排卖方以外的第三方进行合同设备的开机调试、维护工作,则卖方只承担与产品原设计、制造相关的直接质量责任,除此以外其他任何质量和安全责任均由买方承担,且卖方将不承担合同设备的免费保修责任。
- 2.7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非因卖方原因或因为不可抗力导致开机调试未能在合同设备到达工地之日起六(6)个月内开工的,或开机调试停工累计达三(3)个月的,买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或货款,同时,卖方有权全部或部分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2.8 合同设备开机调试验收合格前,买方不得擅自使用合同设备,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后果和损失,并按所使用的合同设备对应的开机调试费的千分之五/日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卖方同时有权采取措施以停止买方对合同设备的使用。
- 2.9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本合同项下的“验收合格”应指完成合同工作并经买方盖章确认附件四: 调试验收单,验收合格日以买方盖章日为准。如买方在卖方提交书面验

8.2 本合同的签订将取代以往所签订的任何书面或口头的沟通、磋商或协议。任何对本合同的后续修订、变更和补充应由双方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

8.3 本合同的下列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附件一：特灵中国销售条款和条件

附件二：特灵业务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附件三：调试档案单

附件四：调试验收单

8.4 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以昭信守。

买方：深圳市捷制冷空调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卖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请填入授权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08月23日

日期： 年 月 日 08月24日

附：双工况离心制冷机组选型报告证明



TRANE

Job Name: 大豆电冷绿色能源基地

Unit Tag: day
Quantity: 1

Sales Office:

Unit Features

Chiller Model	Refrigeration Capacity	Total Power	Fullload Eff	Refrigerant	Line Volt	Line Frequency
CVHG	4220 kW	760.3 kW	0.1801 kW/kW	R-123	380	50. Hz

Unit Overview

Application type	Standard cooling
Temperature	STD - 55.0°F = 7 DegC & RD <= 75%
Compressor	1100
Motor	801
Impeller	315
Orifice	1600
NPLV GB	0.1599 kW/kW
Rated NPLV.IP	0.1592 kW/kW



Selection Tolerances

Selection Tolerance: Standard air run and vibration

Shell Information

	Evaporator	Condenser		Evaporator	Condenser
	Fluid Temperature			Construction Features	
Entering	11.00 C	32.00 C	Shell Size	080L	142L
Leaving	5.00 C	37.00 C	Bundle Size	1400	1420
	Fluid Properties		Tube Type	TECU	IECU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Tube Thickness	0.025"	0.028"
Fluid Concentration	25.00 %	0.00 %	Connection Type	Victaulic connection evap.	Victaulic connection cond.
Fouling Factor	0.017610 m2-deg C/kW	0.044015 m2-deg C/kW	Water box type	non-marine	non-marine
	Flow Rate		Water box pressure	50 psig	300 psig
Design Flow	179.8 L/s	241.2 L/s	Water Arrangement	In LH end - out LH end	In LH end - out LH end
Min Flow	59.14 L/s	88.56 L/s	Number of Passes	Two pass evap water box	Two pass cond water box
Max Flow	244.8 L/s	324.7 L/s			
	Fluid Pressure Drop				
PD at Design Flow	143 kPa	63.7 kPa			
PD at Min Flow	13.4 kPa	10.5 kPa			
PD at Max Flow	262 kPa	112 kPa			

Unit Electrical

Wye-delta starter type	Remote Mounted WyeD	Min Circuit Ampacity	1669.0 A
Wye-delta starter conn type	Terminal block connection	Max Overcurrent Protection	2500.0 A
Wye-delta starter size (max RLA)	1385 max RLA	Nameplate RLA	1326.0 A
Motor	801	Primary RLA	1336.5 A
Total Power	760.3 kW	Motor Locked Rotor Amps	7215.0 A
		Un-Corrected Power Factor	0.90

Physical Information

Operating Weight	18402 kg	Shipping Weight - No Charge	15697 kg	Refrigerant charge	757.50 kg
Cond Shell Construction	Standard condenser construction	Chiller Heat Rejected to ambient	3.804 kW		

Heat Recovery Information

	Fluid Properties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TRANE**

Job Name: 大亞灣特色能源基地

Sales Office:

Unit Tag: night

Quantity: 1

Unit Features

Chiller Model	Refrigeration Capacity	Total Power	Fullload Eff	Refrigerant	Line Volt	Line Frequency
CVHG	2396 kW	524.2 kW	0.2187 kW/kW	R-123	380	50. Hz

Unit Overview

Application type	Ice making
Insulation	STD - EFF To = 7 DegC & RD <= 75%
Compressor	1100
Motor	801
Impeller	315
Orifice	1600
NPLV GB	0.2144 kW/kW

**Selection Tolerances**

Selection Tolerance Standard air run and vibration

Shell Information

	Evaporator	Condenser		Evaporator	Condenser
	Fluid Temperature			Construction Features	
Entering	-2.17 C	30.00 C	Shell Size	080L	142L
Leaving	-5.60 C	32.99 C	Bundle Size	1400	1420
	Fluid Properties		Tube Type	TECU	IECU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Tube Thickness	0.025"	0.028"
Fluid Concentration	25.00 %	0.00 %	Connection Type	Victaulic connection evap.	Victaulic connection cond.
Fouling Factor	0.017610 m2-deg C/kW	0.044025 m2-deg C/kW	Water box type	non-marine	non-marine
	Flow Rate		Water box pressure	150 psig	300 psig
Design Flow	179.3 L/s	236.9 L/s	Water box Arrangement	In LH end - out LH end	In LH end - out LH end
Min Flow	93.06 L/s	88.56 L/s	Number of Passes	Two pass evap water box	Two pass cond water box
Max Flow	244.8 L/s	324.7 L/s			
	Fluid Pressure Drop				
PD at Design Flow	151 kPa	62.0 kPa			
PD at Min Flow	33.1 kPa	10.7 kPa			
PD at Max Flow	285 kPa	112 kPa			

Unit Electrical

Wye-delta starter type	Remote Mounted WyeD	Min Circuit Ampacity	1204.0 A
Wye-delta starter conn type	Terminal block connection	Max Overcurrent Protection	2000.0 A
Wye-delta starter size (max RLA)	1060 max RLA	Nameplate RLA	954.20 A
Motor	801	Primary RLA	964.70 A
Total Power	524.2 kW	Motor Locked Rotor Amps	7215.0 A
		Un-Corrected Power Factor	0.88

Physical Information

Operating Weight	18405 kg	Shipping Weight - No Charge	15697 kg	Refrigerant charge	757.50 kg
Cond Shell Construction	Standard condenser construction	Chiller Heat Rejected to ambient	2.622 kW		

Heat Recovery Information

	Fluid Properties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2.2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冷冻机组供应

设备买卖合同（含调试）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3 年 05 月 2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签订：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以下称为“特灵”或“卖方”）

与

[深圳国创普能科技有限公司]（买方中文名称），[Shenzhen GuochuangShanneng Technology Co., Ltd.]（买方英文名称），注册地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环路 46 号留学生创业大厦二期 7 层（7th floor, Phase II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 Entrepreneurship Building, No. 46 Gaoxin South Ring Road, High-tech Zone, Yuchai Street,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以下称为“买方”）

买方与卖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双方”。

鉴于买方同意就其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冷冻机组供应（以下称为“项目”）向卖方购买，且卖方同意向买方销售相关特灵品牌空调产品，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基于以下相互的承诺和协议，达成本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称为“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由买方向卖方购买的空调产品（以下称为“设备”）的具体品名、型号、规格、价格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含税单价	合计含税价	交货期限	备注
1	双工况离心机	CVHH1550	4	台	2974.4	11897.6	定金 后 11 周	
2	双工况离心机	CVHH1550	1	台	2974.4	2974.4		见证测试
3	变频离心机	CVHF1300	1	台				
4	变频离心机	CVHF1300	1	台				见证测试
5	变频热回收离心机	CVHF410	1	台				见证测试
总价	金额大写：	壹仟叁佰肆拾捌万肆仟贰佰肆拾玖元整				13484249.00		

卖方提供的产品参数和性能需与“招标文件附件 2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冷冻机组供应工程技术要求及附件 20230109”一致。

以上价格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以下称为“价格有效期”）内有效，设备客户自提。

设备交付和调试

- 1.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设备应最晚在以上表格中所示交货期限内（以下称为“交货期限”，货期的起算日为自本合同签约完成且以下 3.1 条所列金额到达卖方指定银行账户之后）于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特灵工厂【填入收货地点，如为买方自提，则填写工厂或仓库地址】（以下称为“交货地点”）交付至买方（上述交货期限为预估货期，实际货期可能受疫情或疫情防控措施影响而进行调整。）。冷媒不随设备发运，待设备调试前根据买方需求另行发运，此情况不视为卖方延期发货。

7.4 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以昭信守。

买方: 深圳国创普能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卖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请填入授权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日期: 2023 年 05 月 27 日

日期: 年 月 日



2.3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CSCEC

中建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采购合同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甲方(需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时间: 2024年11月19日

合同编号: WJHNJS-SZBWGJD-2024-037

中国·广东·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88号中洲交易中心13楼 电话: (020) 89300137 传真: (020) 89300135
13/F, ZHONGZHOU TRADING CENTER, NO1088, XINGANG DONG ROAD, GUANGZHOU, GUANGDONG, CHINA

第1页共37页

采购清单: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机电）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招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品牌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1	中央管理系统	(1)名称:制冷机房群控系统 (2)功能:含群控系统硬件、自控软件、监测与控制仪表、线缆端接等 (3)预留智能化接口 (4)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套		特灵		200000.00	详见制冷机房电脑群控系统技术要求
2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	(1)名称: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空调工况:制冷量:2990kW(850LSRT);乙二醇进出水温:6.5/11.5℃;乙二醇流量:55m ³ /h;冷却水进出水温:32/37℃;冷却水流量:604m ³ /h;电功率:533 kW/380V;设计工况 COP:5.606;设计工况 IPLV:8.386;制冰工况:制冷量:2150kW(528LSRT);乙二醇进出水温:-2.5/-5.6℃;乙二醇流量:557m ³ /h;冷却水进出水温:30/33.5℃;冷却水流量:558m ³ /h;电功率:432 kW/380V;设计工况 COP:4.297;设计工况 IPLV:5.628;蒸发器、冷凝器最大水压降:≤100kPa;噪音:≤84dB(A);冷媒:R134a;运行总量:12785kg;设备承压:1.0MPa; (3)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台		特灵		2640000.00	参数详见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参数选型表 不含端盖式胶球冷凝器
3	变频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	(1)名称:变频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制冷量:1406kW(400LSRT);冷冻水进出水温:5/13℃;冷冻水流量:150m ³ /h;冷却水进出水温:32/37℃;冷却水流量:284m ³ /h;电功率:245kW/380V;设计工况 COP:5.726;设计工况 IPLV:9.391;国标工况 COP:5.618;设计工况 IPLV:7.61;蒸发器、冷凝器最大水压降:≤60kPa;噪音:≤77dB(A);运行总量:67350kg;设备承压:1.0MPa; (3)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台		特灵		1574000.00	参数详见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参数选型表 不含端盖式胶球冷凝器

4	风冷变频螺杆式热泵机组	(1)名称:风冷变频螺杆式热泵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制热量:588kW;热水供回水温:45/40℃;热水流量:107m ³ /h;电功率:177.6kW 380V;国标工况 COP:3.50;国标工况 IPLV:3.83;最大水压降:≤70kPa 噪音:于声屏障 3m 外 60dB(A)及于声屏障 8m 外 55dB(A),邻近噪音敏感区 50dB(A);运行重量:6621kg;外形尺寸(长×宽×高):6850x2250x2550mm (3)减振器、支吊架:减振器安装,含支架深化设计、制作安装及除锈刷油 (4)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招标文件及其技术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	台	特灵	1940000.00	响应图纸中星三角启动要求,同应具备制热量的变频调节(或无级调节)功能
汇总					6354000.00	

备注: 1. 价格调整方式: 设备价格为固定价, 供货途中不做调整;
2.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其他配件不单独计价, 已包含在设备单价中;
3.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泵由卖方负责现场设备的调试服务。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设备选型表					
名称	参数类别	参数类型	设计参数	3 设备参数	偏离情况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 COP 及 Cr 需满足 JGJ158《蓄能空调工程技术标准》相关规定	空调工况参数	制冷量	2990kW (850USRT)	2990kW (850USRT)	无偏离
		乙二醇进出水温	6.5/11.5℃	6.5/11.5℃	无偏离
		乙二醇流量	550m ³ /h	550m ³ /h	正偏离
		冷却水进出水温	32/37℃	32/37℃	无偏离
		冷却水流量	604m ³ /h	621m ³ /h	负偏离
		电功率	533 kW (380V)	572 kW 380V	负偏离
		设计工况 COP	5.606	5.23	负偏离
		设计工况 IPLV	8.386	5.51	负偏离
	制冰工况参数	制冷量	1856kW (528USRT)	1856kW (528USRT)	无偏离
		乙二醇进出水温	-2.5/-5.6℃	-2.5/-5.6℃	无偏离
		乙二醇流量	557m ³ /h	550m ³ /h	正偏离

乙方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甲方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配，无法签署合同或合同签署失败；

乙方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上述内险可能会导致乙方发生损失，乙方已经完全知晓并自愿承担上述风险，且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甲方（盖章）：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签字）

电子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

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乙方（盖章）：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签字）

开户行：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银行帐号：505358217937

联系人：白金峰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2.4 岗宏大厦项目

T720250205014

签订地点：深圳市

合同编号：HY

购 销 合 同



甲 方：深圳市菱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甲方：深圳市菱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工程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岗宏大厦 项目所需 冷水主机 设备，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条款，共同信守。

一、货物主要指标与订购价格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新的、未经使用的、下列设备：

产品名称	规格	材质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机载变频离心机	CVHF760 (650RT)	/	台	1		1052098	
双工况离心机	CVHG670 (650RT)	/	台	1		1687902	
运费、税金					已含		
不含税合计					2424778.76		
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肆万玖仟零柒拾柒元柒角					2740000.00		

说明

- 1、合同中的技术要求以合同中 技术规格书 的要求执行，报价清单中未明确的按照附后的技术规范要求执行。
- 2、乙方的责任包括：设备供货（含税应付款），运输（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以及相应技术资料提供等。
- 3、所有供货设备需满足业主和设计院的设计要求，如有异议的地方，需乙方同业主和设计院协商解决，乙方需保证所供设备顺利通过业主和设计院的最终验收，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4、乙方承诺所供产品为“特灵”原厂产品，如经国家权威机构鉴定为非原厂品牌，则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货款外，还需按合同价的2倍金额赔偿甲方，另外需承担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其它一切损失。

二、技术要求

- 1、产品的名称、品种、型号、规格：应注明产品的牌号、商标、生产厂家，满足验收要求；
- 2、本合同设备的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或部门制定的标准，以该标准进行设备验收；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安全问题而导致甲方出现任何名誉或经济损失，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深圳市菱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票地址：

代表签字：

税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2025.3.4



乙 方：物产宝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开票地址：江苏省太仓市新州东路38号

代表签字：

税 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2025-03-20



2.5 金嘉誉城科技园项目

772050905023

购销合同

需方(甲方):

- a. 客户名称 Registered Name: 政区发得顺有限公司
- b. 注册地址 Registered Address: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嘉义源数码科技园管理处 102
- c. 发运/装机/现场地址 Jobsite Address: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清华路 1 号
- d. 最终用户: 香港特别行政区发得顺有限公司

供方(乙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颜培荣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所采购的设备用于金嘉誉城科技园项目 使用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 产品型号、数量、合同价格、金额:

序 号	规格型号	数量 (套)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CVHG1100-1200RT			268000.00	含税、调试、含运费
2	CVHF570-600RT			8000.00	含税、调试、含运费

合同总造价: 3400000.00 元, 大写: 叁佰肆拾万元整人民币;

交货期: 甲方支付定金后 50 天内; 本合同交货期限为固定货期;

其它: 参数详见选型报告;

(注:上述产品的参数、主要零配件产地详见附件 1, 以上主机需开放与智能化设备相连接端口。)

合同总金额(工地交货):人民币(小写): 340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万元整

合同总金额已包

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调试费、税费等费用。

工地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清华路 1 号工地(以货车能抵达之地点)

(二) 付款:

1.需方自合同签订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采用电汇方式支付合同总额的百分之十作为定金,供方需开具 5% 的银行质量保函予需方,保函受益人: 香港特别行政区发得

772050905023

购销合同

需方（甲方）：

- a. 客户名称 Registered Name: 政区发得顺有限公司
b. 注册地址 Registered Address: 深圳市龙华区人浪街道新石社区嘉义源数码科技园管理处 102
c. 发运/装机/现场地址 Jobsite Address: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清华路 1 号
d. 最终用户: 香港特别行政区发得顺有限公司

供方（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联系人：颜培荣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所采购的设备用于金嘉誉城科技园项目 使用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型号、数量、合同价格、金额：

序 号	规格型号	数量 (套)	单价 (元)	金额 (元)	备注
1	CVHG1100-1200RT			260000.00	含税、调试、含运费
2	CVHF570-600RT			80000.00	含税、调试、含运费

合同总造价：340000.00 元，大写：叁佰肆拾万元整人民币；

交货期：甲方支付定金后 50 天内，本合同交货期限为固定货期；

其它：参数详见选型报告；

(注：上述产品的参数、主要零配件产地详见附件 1，以上主机需开放与智能化设备相连接端口。)

合同总金额(工地交货):人民币(小写): 34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万元整

合同总金额已包

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调试费、税费等费用。

工地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新和社区清华路 1 号工地(以货车能抵达之地点)

（二）付款：

1.需方自合同签订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采用电汇方式支付合同总额的百分之十作为定金，供方需开具 5% 的银行质量保函予需方，保函受益人：香港特别行政区发得

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1 一方股权、控制权或管理层结构发生了任何将最终导致另一方认为无法实现本合同商业目的的变化;

2.2 一方无法继续进行其业务,宣告破产,由他人接管或接受破产法保护。在一方重大违约行为超过两个月之后,该方仍没有改正该违约行为。

3.本合同一经解除:

3.1 双方在解除前所产生的欠款应立即结清;

3.2 需方应立即将其所拥有的供方产品目录表、草图、设计、工程图片、样品、产品说明、促销材料、客户名单以及其它所有保密商业资料信息及商业秘密送达供方指定的地址或按供方另行指示的方式处理,

3.3 解除不得影响或损害解除方因导致解除的事项而享有的任何损害赔偿请求权或其他救济权利,也不得影响或损害任何一方因终止日或之前,已存在的对本合同的违约事项而享有的任何其他损害赔偿请求权或其他补救措施。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所约定事项为供需双方之间的完全合意。供需双方之间就本合同所约定事项曾进行的一切往来和曾达成的一切合意,均被取消而由本合同予以替代。同时,供需双方确认,本合同系双方慎重协商后达成的完全合意,并非任何一方当事人单方面制作或者提供的格式合同,其条款均非格式条款。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其中甲方保留一份,乙方保留二份。

(十四)本合同自签订起立即生效。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附件一:机组选型报告

附件二:机组主要零部件清单及产地

甲方名称:香港特别行政区发得顺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9月16日

乙方名称: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5-09-16

双工况离心制冷机组选型报告证明



TRANE

Job Name: 金普普城科技园冰蓄冷

Unit Tag: 1200空冷

Sales Office:

Unit Features

Chiller Model	Refrigeration Capacity	Total Power	Fullload Eff	Refrigerant	Line Volt	Line Frequency
CVHG	1200 tons	741.8 kW	0.1757 kW/kW	R-514A	380	50. Hz

Unit Overview

Application type	Standard cooling
Insulation	STD - FELTs - 7 DegC & RD <= 75%
Compressor	1100
Motor	801
Impeller	337
Orifice	1600
NPLV GB	0.1611 kW/kW
Rated NPLV.IP	0.5649 kW/ton



Selection Tolerances

Selection Tolerance: Standard air run and vibration

Shell Information

	Evaporator	Condenser		Evaporator	Condenser
	Fluid Temperature			Construction Features	
Entering	11.50 C	32.00 C	Shell Size	142L	142L
Leaving	6.50 C	37.00 C	Bundle Size	1600	1220
	Fluid Properties		Tube Type	IMCU	IECU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Tube Thickness	0.025"	0.025"
Fluid Concentration	25.00 %	0.00 %	Connection Type	Welded raised face flange metric	Welded raised face flange metric
Fouling Factor	0.0176 m ² -deg C/kW	0.0440 m ² -deg C/kW	Water box type	non-marine	non-marine
	Flow Rate		Water box pressure	150 psig	150 psig
Design Flow	776.6 m ³ /hr	865.7 m ³ /hr	Wbox Arrangement	In LH end - out LH end	In LH end - out LH end
Min Flow	276.2 m ³ /hr	279.7 m ³ /hr	Number of Passes	Two pass evap water box	Two pass cond water box
Max Flow	1026 m ³ /hr	1025 m ³ /hr			
	Fluid Pressure				
PD at Design Flow	99.0 kPa	78.1 kPa			
PD at Min Flow	10.9 kPa	10.1 kPa			
PD at Max Flow	176 kPa	107 kPa			

Unit Electrical

Wye-delta starter type	Remote Mounted WyeD	Min Circuit Ampacity	1631.00 A
Wye-delta starter conn type	Terminal block connection	Max Overcurrent Protection	2500.00 A
Wye-delta starter size (max RLA)	1385 max RLA	Nameplate RLA	1296.00 A
Motor	801	Primary RLA	1306.50 A
Total Power	741.8 kW	Motor Locked Rotor Amps	7949.00 A
		Un-Corrected Power Factor	0.91

Physical Information

Operating Weight	17185 kg	Shipping Weight - No Charge	14460 kg	Refrigerant charge	725.75 kg
Cond Shell Construction	Standard condenser construction	Evap Shell Construction	Standard evaporator construction		
		Chiller Heat Rejected to ambient	3.711 kW		

Heat Recovery Information

	Fluid Properties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Job Name: 金嘉源城科技園冰室-2

Revised By:

Sales Office:

Unit Tag: 1200 露冰

Quantity: 1

Unit Features

Chiller Model	Refrigeration Capacity	Total Power	Fullload Eff	Refrigerant	Line Volt	Line Frequency
CVHG	720.5 tons	540.5 kW	0.2132 kW/kW	R-514A	380	50. Hz

Unit Overview

Application type	Ice making
Insulation	STD. FF(T)=7 DegC & RD<=75%
Compressor	1100
Motor	801
Impeller	337
Orifice	1600
NPLV GB	0.2106 kW/kW

**Selection Tolerances**

Selection Tolerance Standard air run and vibration

Shell Information

	Evaporator	Condenser		Evaporator	Condenser
	Fluid Temperature			Construction Features	
Entering	-2.58 C	30.00 C	Shell Size	142L	142L
Leaving	-5.60 C	33.09 C	Bundle Size	1600	1220
	Fluid Properties		Tube Type	IMCU	IECU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Tube Thickness	0.025"	0.025"
Fluid Concentration	25.00 %	0.00 %	Connection Type	Welded raised face flange metric	Welded raised face flange metric
Fouling Factor	0.0176 m2-deg C/kW	0.0440 m2-deg C/kW	Water box type	non-marine	non-marine
	Flow Rate		Water box pressure	150 psig	150 psig
Design Flow	776.9 m3/hr	868.6 m3/hr	Water box arrangement	In LH end - out LH end	In LH end - out LH end
Min Flow	453.8 m3/hr	279.7 m3/hr	Number of Passes	Two pass evap water box	Two pass cond water box
Max Flow	1026 m3/hr	1025 m3/hr			
	Fluid Pressure Drop				
PD at Design Flow	94.5 kPa	78.9 kPa			
PD at Min Flow	29.3 kPa	10.3 kPa			
PD at Max Flow	171 kPa	107 kPa			

Unit Electrical

Wye-delta starter type	Remote Mounted WyeD	Min Circuit Ampacity	1207.00 A
Wye-delta starter conn type	Terminal block connection	Max Overcurrent Protection	2000.00 A
Wye-delta starter size (max RLA)	1060 max RLA	Nameplate RLA	956.70 A
Motor	801	Primary RLA	967.20 A
Total Power	540.5 kW	Motor Locked Rotor Amps	7949.00 A
		Un-Corrected Power Factor	0.91

Physical Information

Operating Weight	17188 kg	Shipping Weight - No Charge	14460 kg	Refrigerant charge	725.75 kg
Cond Shell Construction	Standard condenser construction	Evap Shell Construction	Standard evaporator construction		
		Chiller Heat Rejected to ambient	2.704 kW		

Heat Recovery Information

	Fluid Properties	
Fluid Type	ethylene glycol	water

2.6 中软国际深圳云总部项目-主机



设备买卖合同（含调试）

合同编号: TT20250730034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5 年 07 月 30 在 省 北京 市签订: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以下称为“特灵”或“卖方”）

与

[北京润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买方中文名称），[Beijing Runduo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买方英文名称），注册地位于中国[北京市延庆区中关村延庆园东环路 2 号楼 912 室]，（买方英文注册地址），Room 912, building 2, East Ring Road, Yanqing Garden, Zhongguancun, Beijing（以下称为“买方”）

买方与卖方以下单独称为“一方”，合称“双方”。

鉴于买方同意就其 中软国际深圳云总部-主机（以下称为“项目”）向卖方购买，且卖方同意向买方销售相关特灵品牌空调产品，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基于以下相互的承诺和协议，达成成本设备买卖合同（以下称为“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本合同项下，由买方向卖方购买的空调产品（以下称为“设备”）的具体品名、型号、规格、价格及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税单价 (RMB)	合计含税价 (RMB)	交货期限	备注
1	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	CVHG1100	2	台	26310.70	52621.40	45 天	
2	离心式冷水机组	CVHF485	1	台	9.00	9.00	45 天	
3	合计		3			2632134.20		
4	总价	金额大写	贰佰陆拾叁万贰仟壹佰叁拾肆元贰角					

以上价格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3】个月（以下称为“价格有效期”）内有效。
以上价格包含之运费为暂估价，待设备发运时双方据实结算运费。运输方式为自提的，本条不适用。

2. 设备交付和调试

2.1 双方确认，本合同项下设备应最晚在以上表格中所示交货期限内（以下称为“交货期限”，货期的起算日为自本合同签约完成且以下 3.1 条所列金额到达卖方指定银行账户之后）于 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 【填入收货地点，如为买方自提，则填写工厂或仓库地址】（以下称为“交货地点”）交付至买方（上述交货期限为预估货期，实际货期

本合同由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以昭信守。



[请填入授权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2025年07月30日

日期： 年 月 日



冷源群控系统业绩

1、业绩清单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 (万元)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超高能效冷源机房系统设备 采购及安装	2022 年 4 月 13 日	1160
深圳市分期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2023 年 11 月 29 日	338.80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光伏玻璃项目	2024 年 2 月 19 日	1100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 水蓄冷调系统工程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105.128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0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 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2025 年 12 月 30 日	32.1407

2、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2.1 超高能效冷源机房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

超高能效冷源机房系统 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6700167202204120021】

买方：【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赤岭工业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王馨】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卖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法定代表人：【徐勇】

联系人：【罗承武】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ChengWu.Luo@tranetechnologies.com】

签订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

签订时间：【2022】年【4】月【12】日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标的物采购、安装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标的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部件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离心式冷水机组	制冷量:1100RT(3868kW), 定 频 380V/50HZ, 冷媒 R514a	特灵 Trane	2	台	0	0	价格已含 税【13】%
2	离心式冷水机组	制冷量:1100RT(3868kW), 变 频 380V/50HZ, 冷媒 R514a	特灵 Trane	2	台	9	8	价格已含 税【13】%
3	提供及安装高精度控制系统	详见附件《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清单表》	特灵 Trane	1	项	14	1	价格已含 税【9】%
4	提供及安装冷却塔	详见附件《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清单表》	良机、新泰	1	项	15	1	价格已含 税【9】%
5	提供及安装水泵	详见附件《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清单表》	格兰富、威乐	1	项	0	0	价格已含 税【9】%
6	提供及安装配电柜	详见附件《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清单表》	按图定制	1	项	8	8	价格已含 税【9】%
7	提供及安装水处理装置	详见附件《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清单表》	爱普兰特、惠恩	1	项	18	1	价格已含 税【9】%
8	其他安装工程	详见附件《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清单表》		1	项	8	8	价格已含 税【9】%
总价							11600000.00	价格已含税

1、合同总价【¥ 11600000.00】元，其中：含税总价【¥ 10483257.76】元，税费【¥ 1116742.24】元。

其中设备款：4894285.38元（含税13%），工程款为6705714.62元（含税9%）。合同履行期间国家税率变动的，合同含税总价不变，税费相应调整。

2、本合同总价是乙方将标的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通过预验收和最终验收并承担售后培训、维护、保修的全部价款，包括但不限于：税金、包装费、运输费、运费、包括标的物装车、运抵甲方工地现场后的卸车、吊装、合理放置等）、运输保险费、资料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费、差旅费、安装调试费、配合费、验收费、鉴定费、维保费及其他费用。在本合同期限内价格不因物价、工资、汇率等之涨跌变动而调整，乙方不

十六、合同附件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提供
1	公司营业执照	1	发邮件	☒ 是
2	设备规格技术性能表	1	份	☒ 是
3	全年综合能效承诺函	1	份	☒ 是
4	验收标准	1	份	☒ 是
5	超高能效冷源机房工程量报价清单	1	份	☒ 是
6	设备维护保养项目清单及（安全防护要求）	1	份	☒ 是 ☐ 否
7	电控系统品牌寿命清单报价一览表	1	份	☐ 是 ☐ 否
8	关键/主要配件规格品牌寿命清单报价一览表	1	份	☐ 是 ☐ 否
9	易耗品清单报价一览表	1	份	☒ 是 ☐ 否
10	正版软件电子档（针对数控设备及仪器）	1	份	☐ 是 ☐ 否
11	正版软件备份硬盘或光盘 1 个	1	份	☐ 是 ☐ 否
12	操作说明书书面及电子档	1	本	☐ 是 ☐ 否
13	产品合格证	1	份	☐ 是 ☐ 否
14	主要客户名单及销售情况	1	发邮件	☐ 是 ☐ 否
15	其他：6份施工及竣工蓝图			☒ 是 ☐ 否

填写说明：1. 附表1-3项为必填项，余项由业务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勾选；2. 合同附件须一并提交合同评审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2.2 中国深圳市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合同文件

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

中国深圳市
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2023年11月

深圳市分期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凯帝思建设工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公司

NBBJ LP
建筑设计师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内设计院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法律顾问

利比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公司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供应单位



供应合同书

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盖章/签署：

建设单位：_____)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2023-11-29)

供应单位：_____)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中国深圳市
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
G:/B0099.6.3

编号: B0099.6.3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

徐 勇 先生

敬启者:

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
中选通知书

兹有关前述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所进行之竞争性评估及随后的评选, 深圳市分期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决定接纳贵司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为本项目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的中选单位。

一、中选供应合同总价:

1. 中选供应合同含税总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捌万捌仟元整

(小写): RMB3,388,000.00.00

其中:

不含税金额为(大写): 贰佰玖拾玖万捌仟贰佰叁拾元整。

(小写): RMB2,998,230.00

增值税为 (大写): 叁拾捌万玖仟柒佰柒拾元整。

(小写): RMB389,770.00, 增值税13%。

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
中选通知书回执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供应单位）签署及盖章同意按本中选通知书的内容，接受深圳市分期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的委托执行及完成本工程的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并与之签订正式供应合同合同：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2023年8月31日



致: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序号	疑问	参选单位回复	建设单位追问/要求	参选单位最终回复
一、新增问题内容				
1	请贵司明确报价, 贵司提供的点表数量与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中数量不一致, 请贵司确认, 贵司申报的冷水机组群控系统费用是否包含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所需点位的费用?	1. 我司BAS群控系统包含<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所需点位的控制需求。 2. <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中, 对冷却塔风机(风阀)无自设点位需求, 是否为漏项?	补充冷却塔风机控制点位, 详见《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20230815》	我司确认申报的冷水机组群控系统费用包含《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20230815》所需点位的费用。
2	请贵司再次确认所提供的群控系统中包含供应及安装电动阀控制箱、传感器、DDC、电磁阀、连接线缆、工作站、配套软件等及所需配件, 并提供开放式通讯协议接口确保能接入楼宇自控系统互相通讯及监控。 其中群控系统的各类传感器等由群控系统单位提供, 电动水阀阀体及执行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贵司确认包含与总包单位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 机电总包提供的用电设备(如水泵、冷却塔等)的启动柜(含变频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管道上的传感器由群控和楼宇自控提供安装支架和安装底座, 机电总包负责开孔, 焊接并做好密封和保温处理。	1. 我司BAS群控系统包含供应及安装电动阀控制箱、温度及压力传感器、DDC/PLC、BAS控制柜连接电缆、连接管、工作站、配套软件等及所需配件, 并提供开放式通讯协议接口确保能接入楼宇自控系统互相通讯及监控。 2. 其中群控系统的各类传感器等由群控系统单位提供, 电动水阀阀体及执行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贵司确认包含与总包单位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 机电总包提供的用电设备(如水泵、冷却塔等)的启动柜(含变频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管道上的传感器由群控和楼宇自控提供安装支架和安装底座, 机电总包负责开孔, 焊接并做好密封和保温处理。	传感器包含室外温度传感器, 请贵司确认。	确认
3	机房群控系统为暂列项, 建设单位有权将此部分独立发包, 承包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建设单位提出索赔。		此栏不为空, 请贵司确认。	确认

005

致: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序号	疑问	参选单位回复	建设单位追问/要求	参选单位最终回复
一、新增问题内容				
1	请贵司明确报价, 贵司提供的点表数量与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中数量不一致, 请贵司确认, 贵司申报的冷水机组群控系统费用是否包含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所需点位的费用?	1. 我司BAS群控系统包含<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所需点位的控制需求。 2. <M-10-16中央空调冷源系统控制原理图>中, 对冷却塔风机(风阀)无自设点位需求, 是否为漏项?	/	/
2	请贵司再次确认所提供的群控系统中包含供应及安装电动阀控制箱、传感器、DDC、电磁阀、连接线缆、工作站、配套软件等及所需配件, 并提供开放式通讯协议接口确保能接入楼宇自控系统互相通讯及监控。 其中群控系统的各类传感器等由群控系统单位提供, 电动水阀阀体及执行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贵司确认包含与总包单位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 机电总包提供的用电设备(如水泵、冷却塔等)的启动柜(含变频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管道上的传感器由群控和楼宇自控提供安装支架和安装底座, 机电总包负责开孔, 焊接并做好密封和保温处理。	1. 我司BAS群控系统包含供应及安装电动阀控制箱、温度及压力传感器、DDC/PLC、BAS控制柜连接电缆、连接管、工作站、配套软件等及所需配件, 并提供开放式通讯协议接口确保能接入楼宇自控系统互相通讯及监控。 2. 其中群控系统的各类传感器等由群控系统单位提供, 电动水阀阀体及执行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贵司确认包含与总包单位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 机电总包提供的用电设备(如水泵、冷却塔等)的启动柜(含变频器)由机电总包负责, 管道上的传感器由群控和楼宇自控提供安装支架和安装底座, 机电总包负责开孔, 焊接并做好密封和保温处理。	/	/
3	机房群控系统为暂列项, 建设单位有权将此部分独立发包, 承包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建设单位提出索赔。		/	/
二、问题01回复内容追问/要求				
5	请贵司确认标书中已包含深化设计以及施工费, 房建标书中包含群控系统深化设计施工费, 不含冷水机组深化设计施工费, 可提供施工尺寸图、基础图、电气原理图、安装操作手册等。	房建标书中包含群控系统深化设计施工费, 不含冷水机组深化设计施工费, 可提供施工尺寸图、基础图、电气原理图、安装操作手册等。	冷水机组提供深化设计图(明确供配电安装尺寸、水管接驳尺寸、管位、固定螺栓位置、电子线管图、管道支架及所需土建要求等)。	群控可提供冷水机组包工包料、安装基础图、电气原理图、管架减重图、包含机组安装尺寸、水管接驳尺寸、固定螺栓位置、电子线管图、管道支架及所需土建要求等参数。

007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业主要求			参选单位/品牌	
		技术规范	推荐品牌	备注	品牌	备注
9.01	暖通系统					
9.01.1	空调系统					
	冷水主机	灵	品牌 (品牌) 特美 (品牌) 开利 (品牌) 麦克维尔 (品牌)		CWHF50-600PT PIHDD1HE2V	4台
	自动控制系统 (包括各类型传感器、传感器、控制柜、执行器等)		霍尼韦尔 (Honeywell) 德力诺 (Delma) 西门子 (Siemens) 江森 (Johnson)		SR60	西门子



附件五 -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以下无正文)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地址:

供应单位(公章)特灵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地址:

年 月 日

2023年11月28日

2023-11-29



中国深圳市
新型消费电子商务总部项目
冷水机组设备供应合同
G:/B0099.6.3

App5/8

2.3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光伏玻璃项目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HJT-GF-CG202312-008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制冷站及相关配套设计、制造、安装及调试



买 方: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卖 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 年 02 月 19 日

签订地点: 山东省临沂市兰陵县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HJT-GF-CG202312-008

根据招标办招标书要求和该标的合同签订通知书,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与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就此次签订的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光伏玻璃项目所需制冷站及相关配套设计、制造、安装及调试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双方同意按以下条款规定执行本合同。

1、定义

-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 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 在卖方全面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 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 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 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设备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标准, 培训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 1.5 “买方”系指通过招标采购, 接受合同产品及服务的企业或单位。
- 1.6 “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 1.7 “现场”系指将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协议技术要求规定接受合同产品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次采购业务

3、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竞争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 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行业标准。

4、产品名称及有关情况

4.1 产品名称指卖方实际中标的货物及相关服务。

4.2 供货范围及技术要求（以技术协议为准）

单位: 万元（人民币）

序号	供货范围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 价 (含税)	总 金 额 (不含税)	总金额 (含税)	备注
1	制冷站及相关 配套设计、制 造、安装及调试	变频离心式冷水机组	套	4				材料清 单详见 技术协 议
2		冷冻水系统	套	1				
3		冷却水系统	套	1				
4		补水系统	套	1				
5		配电及自控系统	套	1				
6		安装运输调试费	宗	1				
合计						981.7795	1100.0000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HT-GF-CG202312-008

买 方: 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卖 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开 户 行: 临商银行兰陵支行

开 户 行: 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2024-03-05

银行帐号: 818880101421017237

银行帐号: 505358217937

税 号: 91371324MA94DKM5B

税 号: 91320000607984640P

电 话: 0539-5487666

电 话: 0512-53592000

地 址: 临沂市兰陵县尚岩镇 206 国道南

地 址: 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



2.4 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水蓄冷空调系统工程

T1 20241114051 & T1 20241114048

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
水蓄冷空调系统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5. 合同价款与结算

(1) 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工程含税包干总价为（大写）：贰仟壹佰零伍万壹仟贰佰捌拾壹元整；

（小写）：21051281.00 元；

以上价款对应图纸为甲方提供的招标图纸和经甲方确认后的深化图纸。其中¥5,684,966.00 开具 13% 的增值税发票，¥15,366,315.00 开具 9% 的增值税发票；

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水蓄冷空调系统工程所有系统运行所需要的全部设备、材料及配件均由乙方负责供货、保管、调试及保证验收合格，并保证能达到系统功能要求。所有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所有系统运行所需要的设备、材料及配件，不管设备清单中存在与否，都由乙方负责。

(2) 结算

在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及乙方一期末端调试合格后，且乙方按时完成资料整理并完整移交工程竣工档案、操作保养手册、完成操作保养使用培训并提供支付申请及等额合法发票后，甲方支付至结算造价总价的 97%，留结算价款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而造成返修，其费用由乙方负责，若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未完全履行缺陷保修义务的，甲方有权扣除质量保证金，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附件一：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水蓄冷空调系统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合计	增值税发票税率
1	变频离心式水冷冷水机组(基载)	(1)名称:变频离心式水冷冷水机组(基载); (2)设备编号:L-1~2; (3)规格:'制冷量:700RT (2462kW)	台	2		2,440,102	13%
2	变频离心式水冷冷水机组(双工况)	(1)名称:变频离心式水冷冷水机组(双工况); (2)设备编号:L-3~4; (3)规格:'制冷工况:制冷量:1324RT (4657kW)	台	2		3,114,818	13%
3	特灵自控部分	ICS 部分及相关的产品	批	1		130,046	13%
4	工程安装部分	本合同工程部分的全部材料供应及安装				15366315.00	9%
合同总价				1551281.00			
5	主设备供货期(日历天)						具体设备货期为收到预付款后起算
6	工程总周期(日历天)						含技术服务周期及设备货期
7	质保期						竣工验收合格起整年

附件二：能效承诺函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针对贵司 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水蓄冷空调系统工程 项目，我司郑重承诺如下：

本项目高效制冷机房全年运行综合能效比 $EER \geq 5.0$ ，

其中：

EER 定义为：制冷机房全年综合能效 = 制冷机房全年供冷量 ÷（主机+冷冻水泵+冷却水泵+冷却塔+水处理设备等高效机房冷源系统其他辅助设备）总耗电量。

检验标准：

a、测量仪器具备合格证书。

b、能效比测量结果的计算不确定度 $\leq \pm 5\%$ 。

c、对能效监测系统的数据记录进行检查，超过 99% 以上的数值都被准确记录。

d、检查能效监测系统的计算值编程正确无误。

e、制冷机房监控系统应给出的热平衡系数，热平衡系数有 80% 的取样数据不应大于 5%。

f、验收未详事宜按广东省标准《集中空调制冷机房能效监测及评价标准》DBJ/T15-129-2017 执行。

g、本项目提供由中国四大行开具的合同金额 15% 的银行承兑付能效保函。

投标单位：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公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4-11-20

（本页无正文，为《智能显示科技园（一期）项目水蓄冷空调系统工程施工合同》的签署页）

甲方：（公章）深圳市康冠科技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
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代表：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街道岗头社区五和大道 4023 号 99 号南嘉中心 9F

1 号楼第一层至第五层

电话：0755-33615000

传真：

电话：021-22215512

传真：

开户行：工行深圳市分行布吉坂 开户行：中国银行太仓支行
田支行

账号：4000030519100002711

账号：505358217937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4-11-20

2.5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CSCEC

中建

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采购合同
(深圳自然博物馆主体工程机电项目)



甲方(需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时间: 2024年11月19日

合同编号: WJHNJS-SZBWGJD-2024-037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机电）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招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单位	数量	品牌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1	中央管理系统	(1)名称:制冷机房群控系统 (2)功能:含群控系统硬件、自控软件、监测与控制仪表、线缆端接等 (3)预留智能化接口 (4)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套		特灵		200000.00	详见制冷机房电脑群控系统技术要求
2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	(1)名称: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空调工况:制冷量:2990kW(850USRT);乙二醇进出水温:6.5~11.5℃;乙二醇流量:554m³/h;冷却水进出水温:32~37℃;冷却水流量:604m³/h;电功率:533 kW 380V;设计工况 COP:5.606;设计工况 IPLV:8.386;制冰工况:制冷量:2150kW(528USRT);乙二醇进出水温:-2.5~5.6℃;乙二醇流量:557m³/h;冷却水进出水温:30~33.5℃;冷却水流量:558m³/h;电功率:432 kW 380V;设计工况 COP:4.297;设计工况 IPLV:5.628;蒸发器、冷凝器最大水压降:≤100kPa;噪音:≤84dB(A);冷媒:R134a;总重:12785kg;设备承压:1.0MPa; (3)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台		特灵		2610000.00	参数详见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参数选型表 不含端盖式胶球冷凝器
3	变频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	(1)名称:变频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制冷量:1406kW(395USRT);冷水进出水温:5~13℃;冷冻水流量:150m³/h;冷却水进出水温:32~37℃;冷却水流量:284m³/h;电功率:245kW 380V;设计工况 COP:5.736;设计工况 IPLV:9.391;国标工况 COP:5.618;设计工况 IPLV:7.61;蒸发器、冷凝器最大水压降:≤60kPa;噪音:≤77dB(A);运行总量:67350kg;设备承压:1.0MPa; (3)满足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技术相关规范等全部要求			特灵		1571000.00	参数详见磁悬浮离心冷水机组参数选型表 不含端盖式胶球冷凝器

1	风冷变频螺杆式热泵机组	(1)名称:风冷变频螺杆式热泵机组(含控制柜) (2)规格、型号:制热量:588kW;热水供水温度:15~40℃;热水流量:107m ³ /h;电功率:177.6kW 380V;国标工况 COP:3.50;国标工况 IPLV:3.83;最大水压降:≤70kPa 噪音:于声屏障 3m 外 60dB(A)及于声屏障 8m 外 55dB(A),邻近噪音敏感区 50dB(A);运行重量:6621kg;外形尺寸(长×宽×高):6850x2250x2550mm (3)减振器、支吊架:减振器安装,含支架深化设计、制作安装及除锈刷油 (4)满足设计图纸、相关规范、招标文件及其技术要求 (5)含高层建筑增加费	台	特灵	1910000.00	响应图纸中星三角启动要求,同应具备制热量的变频调节(或无级调节)功能
汇总					6351000.00	
备注:1.价格调整方式:设备价格为固定价,供货途中不做调整; 2.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其他配件不单独计价,已包含在设备单价中; 3.中央管理系统及冷水机组泵由卖方负责现场设备的调试服务。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设备选型表					
名称	参数类别	参数类型	设计参数	3 设备参数	偏离情况
双工况离心冷水机组 COP 及 Cr 需满足 JGJ158 《蓄能空调工程技术标准》 相关规定	空调工况参数	制冷量	2990kW (850USRT)	2990kW (850USRT)	无偏离
		乙二醇进出水温	6.5~11.5℃	6.5~11.5℃	无偏离
		乙二醇流量	550m ³ /h	550m ³ /h	正偏离
		冷却水进出水温	32~37℃	32~37℃	无偏离
		冷却水流量	604m ³ /h	621m ³ /h	负偏离
		电功率	533 kW 380V	572 kW 380V	负偏离
		设计工况 COP	5.606	5.23	负偏离
		设计工况 IPLV	8.386	5.51	负偏离
	制冰工况参数	制冷量	1856kW (528USRT)	1856kW (528USRT)	无偏离
		乙二醇进出水温	-2.5~-5.6℃	-2.5~-5.6℃	无偏离
		乙二醇流量	557m ³ /h	550m ³ /h	正偏离

乙方的上网设备及软件系统与甲方所提供的网上交易系统不相匹配，无法签署合同或合同签署失败；

乙方电脑系统感染病毒或被非法入侵。

上述内险可能会导致乙方发生损失，乙方已经完全知晓并自愿承担上述风险，且承诺不因此而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甲方（盖章）：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签字）

开户行：电子合同专用章

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乙方（盖章）：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签字）

开户行：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银行帐号：505358217937

联系人：白金峰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2.6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工程名称：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星汉一路以东、环岛路以北

甲方：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中国广州市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甲方（建设方）：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服务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就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的采购、供货、安装、维保等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词语定义：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文本的用词用语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1.1 甲方：合同条款约定的具有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1.2 乙方：合同条款约定的具有承包主体资格并被甲方接受的当事人。

1.3 监理公司：指甲方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1.4 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1.5 合同价款：按有关规定或合同条款约定的各种取费标准计算的，用以支付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全部工程内容，实现约定的功能的价款总额。

1.6 工期：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

1.7 开工日期：本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开工日期。

1.8 竣工日期：本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

1.9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有关部门审定批准，乙方用以施工和竣工

乙方已在投标时充分考察了解现场实际情况，不得以现场实际与施工图不一致而要求增加造价。

三、合同价格

2.3.1 本合同含税包干总金额为：¥6780000，（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捌万元整，不含税总金额为¥6150000.87，税费¥620000.13。其中：冷水机组设备为：¥2065953元（税率13%），其余设备货款为：¥2130779元（税率9%），安装款：¥2515468元（税率9%）。总包管理服务费为：人民币67800元，由甲方代扣支付给总包单位。

2.3.2 当变更、新增、现场签证增加（或减少）额度累计达到5万元以上时，超出5万元以上部分方予以调整合同价。

2.3.3 合同总价包干价格说明：

1、本项目招标范围以双方确认的深化图纸范围内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所订产品的设计、制作、供应、包装、运输（含保险费）、装卸、保管、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等）、随机备品备件费、乙方要求的各项保险费用、施工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总承包单位提供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费用。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经乙方和总包方协商的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二次或多级装卸费用，还包括现场协调、现场配合验收、抽样测试、检测费、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技术指导和培训、利润、管理费及人民币汇率、设备材料、人工等涨价风险、空调安装费、保险费用、国家征收税率增减风险（保持不含税价不变）、维保费、保修期内设备升级及成品保护费等所有费用。

2、及有不可预期之原因产生的风险费用、验收合格通过前维修保养及成品保护费等一切费用。

3、本合同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4、合同乙方供货货物的包装和成品保护等均由乙方负责。

5、若本合同空调工程需在工程所在地政府部门需备案和检测，相关服务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协助支持。

6、本合同总价根据附件“工程技术需求书”，是完成本招标范围内设备及附件设计、制造、供货、包装、仓储、运输（包括装卸）、安装、调试、验收、结算、培训、

四、设备规格、数量以及价格

报价清单表									
序号	编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及供货商	单位	数量	含税设备单价 (元)	含税设备总价 (元)	备注
一、冷水机组设备									
1		冷水机组	1. 名称: 450RT 磁悬浮机组 2. 编号: CH-01 3. 制冷量 450RT (空调工况: 6/13℃, 31/36℃) 4. 仅含标准变频器、标准低压降水泵 5. 详见最终优化图纸	苏州/特灵	套			812,453	
2		冷水机组	1. 名称: 950RT 变频离心式冷水机组 2. 编号: CH-02 3. 制冷量 950RT (空调工况: 6/13℃, 31/36℃) 4. 仅含标准变频器、标准低压降水泵 5. 详见最终优化图纸	苏州/特灵	套			1,253,500	
合价								2,065,953	
二、其余设备									

第 8 页 共 74 页



51	冷却塔控制柜 (AP-LQD)	变频器: 15KW*4;		套			28424	主要元 件施耐 德、ABB、西门 子
52	负二层制冷机房配 电箱 (B2JB)	15KW		套			2190	主要元 件施耐 德、ABB、西门 子
53	负二层冷却塔水泵 房配电箱 (B2APnt)	8KW		套			3149	主要元 件施耐 德、ABB、西门 子
54	母线槽	密集型母线槽 2500A/5P, IP54	温州/正泰	m			601120	
合价							2130779	
三、安装								
1	机房系统安装	设备、管道、阀门、电气等系统安装	/	项			2125854	
2	机房群控系统	上位机、控制箱、传感器等	/	项			321407	
3	机房土建	/	/	项			68207	
合价							2515468	
四、总包配合费								
1	总包配合费		/	项			67800	
合计含税总价							6780000	

注: 因货期等因素影响, 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可更换同等及以上档次品牌, 且更换的品牌需满足招标及设计要求

第 23 页 共 74 页

4. 保修期内因乙方工程质量问题保修的，相应保修期从修复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时间顺延。

四、保修费用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为双方签订《金城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空调工程专业分包工程》的附件，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限届满之日止。如本保修书内容与合同相冲突，则以合同约定为准。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提供质量保修服务前提下，保修期满后，甲方及时向乙方支付质保金（无息）。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登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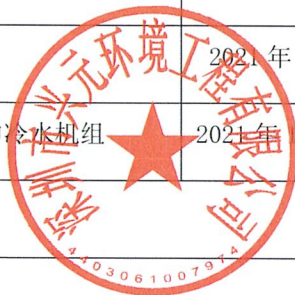
日期：2025年12月30日



制造商制冷机组相关技术专利情况

所投标品牌制造商技术专利汇总			
序号	专利名称	获专利时间	备注
1	满液式蒸发器的分配器	2010 年 6 月 2 日	ZL200920185761.3
2	冷水机组离心式油分离器	2010 年 5 月 26 日	ZL200920185762.8
3	螺杆满液式冷水机组回油系统	2010 年 12 月 22 日	ZL200920185763.2
4	摇臂式人机控制界面	2010 年 5 月 26 日	ZL200920185764.7
5	冷水机组的控制系统	2010 年 6 月 2 日	ZL200920185879.6
6	壳管式冷凝器内置强化换热过热器结构	2014 年 6 月 4 日	ZL201320807481.8
7	壳管式冷凝器内置带密封条过热器结构	2014 年 6 月 4 日	ZL201320807520.4
8	一种集成水路切换的水-水热泵机组	2014 年 7 月 9 日	ZL201420103503.7
9	一种内置双通道过热器器的全热回收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ZL201420455885.X
10	油分离器	2018 年 9 月 7 日	ZL201610601313.1
11	螺杆式冷水机组	2017 年 6 月 20 日	ZL201621385018.9
12	风冷冷热水机组	2017 年 12 月 8 日	ZL201730104377.6
13	冷水机组的水室封装盖、冷凝器和冷水机组	2018 年 11 月 6 日	ZL201820345938.0
14	水冷变频器的冷却水室和冷水机组	2018 年 12 月 4 日	ZL201820349080.5
15	冷水机组及空调系统	2018 年 11 月 6 日	ZL201820389408.6
16	空调系统	2019 年 6 月 4 日	ZL201821752863.4

17	冷水机组和中央空调	2019 年 12 月 6 日	ZL201920409264.0
18	换热系统及空调	2019 年 4 月 22 日	ZL201920552902.4
19	抽气净化系统及具有该抽气净化系统的冷水机组	2020 年 6 月 9 日	ZL201921565243.4
20	蒸发式冷凝器和换热系统	2020 年 7 月 7 日	ZL201921813934.1
21	清洗装置和换热系统	2021 年 4 月 27 日	ZL202020503797.8
22	空气净化装置	2021 年 6 月 29 日	ZL202021316187.3
23	除污装置和换热系统	2020 年 11 月 04 日	ZL202022524809.8
24	一种抽气装置及具有该抽气装置的冷水机组	2021 年 12 月 24 日	ZL202120019313.7
25	风冷机组	2021 年 2 月 1 日	ZL202120285744.8
26	水箱供水装置及包括其的冷水机组	2021 年 2 月 24 日	ZL202120964146.3
证明材料：技术专利。			



证明材料（技术专利文件）

证书号第145244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满液式蒸发器的分配器

发 明 人：陈非

专 利 号：ZL 2009 2 0185761.3

专利申请日：2009年07月11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0年06月02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证书号第143820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冷水机组离心式油分离器

发 明 人：李璐峰；史珂

专 利 号：ZL 2009 2 0185762.8

专利申请日：2009年07月10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0年05月26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证书号第163289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螺杆满液式冷水机组回油系统

发明人：李路峰；史珂；顾中平

专利号：ZL 2009 2 0185763.2

专利申请日：2009年07月10日

专利权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0年12月22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及实施细则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证书号第 143823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 摇臂式人机控制界面

发 明 人: 杜传敬; 徐昭永

专 利 号: ZL 2009 2 0185764.7

专利申请日: 2009 年 07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 2010 年 05 月 26 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7 月 1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 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证书号第145172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冷水机组的控制系统

发 明 人：徐昭永

专 利 号：ZL 2009 2 0185879.6

专利申请日：2009年07月17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0年06月02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7月17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证书号第 3595654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壳管式冷凝器内置强化换热过热器结构

发 明 人：冯贺;史珂

专 利 号：ZL 2013 2 0807481.8

专利申请日：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4 年 06 月 04 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2 月 1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359494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壳管式冷凝器内置带密封条过滤器结构

发 明 人：冯贺;史珂

专 利 号：ZL 2013 2 0807520.4

专利申请日：2013年12月10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4年06月04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367774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集成水路切换的水-水热泵机组

发 明 人：冯贺;史珂

专 利 号：ZL 2014 2 0103503.7

专利申请日：2014年03月07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4年07月09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07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402861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内置双通道过冷器的全热回收器

发明人：冯贺；顾丽琴；史珂；高新颖；龙海峰

专利号：ZL 2014 2 0455885.X

专利申请日：2014年08月14日

专利权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4年12月3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3063736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油分离器

发明人: 沈海英

专利号: ZL 2016 1 0601313.1

专利申请日: 2016 年 07 月 27 日

专利权人: 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 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路 88 号

授权公告日: 2018 年 09 月 07 日

授权公告号: CN 106196774 B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规定, 确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7 月 27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 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624339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螺杆式冷水机组

发 明 人：卫星

专 利 号：ZL 2016 2 1385018.9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6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6月20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4404201号



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外观设计名称：风冷冷热水机组

设计人：冯贺;伏龙;周锦生;杜玉清

专利号：ZL 2017 3 0104377.6

专利申请日：2017年03月31日

专利权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12月08日



本外观设计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3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17年12月08日

证书号第 8048898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冷水机组的水室封装盖、冷凝器和冷水机组

发 明 人：程启康;韩志轩

专 利 号：ZL 2018 2 0345938.0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03 月 14 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路 88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11 月 06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59354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3 月 1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16553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水冷变频器的冷却水室和冷水机组

发 明 人：张立宝;郑国栋;顾丽琴

专 利 号：ZL 2018 2 0349080.5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14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12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20419050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转让、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804190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冷水机组及空调系统

发 明 人：卫星

专 利 号：ZL 2018 2 0389408.6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1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11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59339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892316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空调系统

发 明 人：廖红桃;龙海峰

专 利 号：ZL 2018 2 1752863.4

专利申请日：2018年10月26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06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20193638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72762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冷水机组和中央空调

发 明 人：夏雨亮;何浩

专 利 号：ZL 2019 2 0409264.0

专利申请日：2019年03月28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19年12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74477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转让、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87962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换热系统及空调

发 明 人：李峰;沈海英

专 利 号：ZL 2019 2 0552902.4

专利申请日：2019年04月22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1月03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9361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转让、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069541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抽气净化系统及具有该抽气净化系统的冷水机组

发 明 人：夏雨亮;何浩

专 利 号：ZL 2019 2 1565243.4

专利申请日：2019年09月19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苏州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6月09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171817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092524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蒸发式冷凝器和换热系统

发 明 人：贾政;何浩

专 利 号：ZL 2019 2 1813934.1

专利申请日：2019年10月25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0年07月07日 授 权 告 号：CA 21951988 L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转让、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04124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清洗装置和换热系统

发 明 人：贾政;何浩

专 利 号：ZL 2020 2 0503797.8

专利申请日：2020年04月08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4月2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06718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55708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空气净化装置

发 明 人：梁荣枝;项小元;汪顺华

专 利 号：ZL 2020 2 1316187.3

专利申请日：2020年07月07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沙溪镇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2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57795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74675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除污装置和换热系统

发 明 人：贾政

专 利 号：ZL 2020 2 2524809.8

专利申请日：2020年11月04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07月23日 授权公告号：CA 2177870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态。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15273662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抽气装置及具有该抽气装置的冷水机组

发 明 人：卫星

专 利 号：ZL 2021 2 0019313.7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1 月 05 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 88 号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 授 权 公 告 号：CA 21 29541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可以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454714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风冷机组

发 明 人：符鸣;夏雨亮;徐帅

专 利 号：ZL 2021 2 0285744.8

专利申请日：2021年02月01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沙溪镇沙一路88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11月0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58192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527973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水箱供水装置及包括其的冷水机组

发 明 人：贾政;何浩;李恒宇

专 利 号：ZL 2021 2 0964146.3

专利申请日：2021年05月07日

专 利 权 人：特灵空调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地 址：215400 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苏州东路188号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11529587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簿页上登记。该专利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